

切膚之愛—— 蘭大衛

文：張復聚

「我是佇 (ti) 彰化大漢的英國籍臺灣人。」前彰化基督教醫院院長蘭大弼醫師 (1914-2010) 於 1991 年在美國臺美獎頒獎典禮時，用道地的臺語致詞時講了這樣的一句話。他曾講過一句很重要的話：「高貴的儀器固然重要，但身為一位醫生，一顆憐憫、溫柔、謙卑與吞忍的心對待病人，更重要。」他的父親蘭大衛醫師 (David Landsborough, 1870-1957)，彰化地區的居民都是用臺語稱呼他蘭醫生 (Lan I-seng)。「南門媽祖間，西門蘭醫生」，1896 年後流傳於彰化地區的這句諺語即是在稱讚蘭醫生。

蘭大衛醫師，1870 年出生於蘇格蘭，家族為虔誠的教徒，「敬畏神、為神旨而戰 (Fear God and Fight)」是家族的座右銘。1895 年獲得愛丁堡大學醫學學位後，得知去福爾摩沙宣教的盧嘉敏 (Gavin Russel) 醫生，26 歲即不幸染病過世。於是他與兩位牧師朋友於 1895 年 10 月 16 日自倫敦搭船出發，同年 12 月 18 日抵達臺南，開始他臺灣傳奇的醫療傳道工作。

起初，蘭醫生向已經在臺南新樓醫館服務 18 年的安德森 (Peter Anderson) 醫生學習外科醫術，並跟林燕臣秀才 (1859-1944，林茂生博士的父親) 學習臺語及漢文。很不幸的，蘭醫生不久就罹患瘧疾，忽冷忽熱，痛苦異常！可是還是咬緊牙關，認真地在彰化教會從事醫療工作。他把教會當作醫

院，讓醫療與傳道的事工合而為一；同時在盧嘉敏醫生設立的大社醫館 (今臺中市神岡區大社教會) 及彰化兩頭跑。工作量之大，非今日得以想像，一天看診超過 400 個人，一百多位住院患者使用 75 張竹製病床，晚上還要跟學生上課以致身體虛弱不堪，瘧疾又常反覆復發，也曾感染痢疾，身心俱疲，有幾次甚至想辭職。

1906 年，蘭醫生終於購地建醫院 (今彰化基督教醫院前身)。每天病患求治甚眾，患者各種情況都有，連被牛角抵傷、狗咬傷、蛇咬傷也都前來要求診治。繁重之工作，使得蘭醫生的健康狀態隨即又走下坡，於是在 1906 年秋天回到英國休養；1907 年 10 月再度回到臺灣，是時他已 37 歲。一直到 1912 年 11 月與服務於臺南的連瑪玉 (Marjorie Learner) 在淡水結婚後，健康才慢慢穩定下來。

醫學界所熟知的蘭先生娘 (連瑪玉女士) 無私奉獻的「切膚之愛」，是發生在 1928 年。當時 14 歲的彰化籍兒童周金耀，因膝關節傷口引起大腿潰爛化膿，病情危急，到彰化基督教醫院就醫。蘭醫生看到傷口已經潰爛，病童又高燒不退，盡其所能的加以治療。蘭先生娘也每天到醫院幫忙照顧，替病童祈禱，鼓舞其求生意志。可是先生娘見傷口不癒，竟轉而要求丈夫蘭醫生割下她自己腿部皮膚來補孩子的傷口。那是臺灣歷史上第一次的外科移植手術，彰化基督教醫院當時並無今日進步的醫療科技；蘭醫生勉強從妻子腿上割下四條皮膚移植到周金耀腿上的傷口，但移植手術終究失敗。不過，周金耀的性命卻得以

保住。這就是臺灣醫界留名青史的「切膚之愛」，迄今聞之依然令人悸動不已！更特別的是，蘭先生娘終其一生並未特別對任何人，包含其子女強調過此事，連 1957 年應其子女一再要求而寫下的傳記《DR. LAN 蘭醫生》也未提及此事。

周金耀後來被蘭醫生夫婦收為養子，並接受蘭醫生夫婦的協助完成中學及神學院學業；後來不僅擔任牧師，而且成為臺灣基督教長老教會總會議長。周牧師曾對蘭醫生夫婦的兒子蘭大弼說：「你母親的肉雖然沒有長在我的腿上，但卻永遠貼在我的內心。」

1936 年，蘭醫生 65 歲，在臺行醫滿 40 年，決定退休回到英國。3 月 6 日，千餘民衆聚集在彰化火車站向他們所敬愛



▲ 李石樵繪製「切膚之愛」畫作，呈現蘭大衛醫師為病人進行皮膚移植手術的情景 / 私立高雄醫學大學提供

的蘭醫生夫婦道別。1957 年 10 月，蘭醫生因車禍在英國蒙主恩召，享年 87 歲。追憶蘭醫生對臺灣民衆幾十年非常飽滿的愛與付出，像非洲行醫的史懷哲醫師一樣，令人深深的感恩和懷念。